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17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泰生物”）董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0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29.59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5.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29,817,941.5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104,654,948.3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5,162,993.16 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38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南京证券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00,011,210.92 元，其中：支付发行费用 43,341,830.32 元，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00.00 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43,500,000.00 元，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元，募投项目使用 404,933,509.48 元，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8,235,871.12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80,375,511.45 元（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17,757,342.31 元及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3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2021 年 5 月 14 日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762,629,380.06
2	减：发行费用（包括置换先期支付金额）	43,341,830.32
3	减：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50,000,000.00
4	减：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5	加：归还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56,500,000.00
6	减：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7	减：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404,933,509.48
8	其中：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119,620,941.30
9	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注 1）	210,737,794.67
10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注 2）	36,438,865.49
11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37,985,908.02
12	氟维司群生产项目（注 2）	150,000.00
13	减：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8,235,871.12
14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净额	17,757,342.31
15	其中：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1,693,150.16
16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109,213.86
17	手续费	45,021.71
1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80,375,511.45
19	其中：持有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	30,000,000.00

注 1：2022 年 8 月 29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用以支付募投项目中涉及的部分材料、设备、工程等款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2023 年度，公司从“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支取 82,560,066.60 元存入募集资金保证金专户，同时在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开具同等金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该项目设备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开设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的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或保函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金额为 82,560,066.60 元。

注 2：2023 年 5 月 22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新建“氟维司群生产项目”，其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6 号），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 43,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34,000,000.00 元，扣除未支付的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4,905,660.38 元后，公司本次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29,094,339.62 元，上述已到账的募集资金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 2,845,943.39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26,248,396.23 元。上述募集资金业务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45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6,248,396.23 元；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429,094,339.62 元（部分发行费用尚未支付及置换）。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公司《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履行正常。因“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结项和“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公司已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和 2023 年 6 月 8 日将存放对应项目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注销，其余募集资金专户未见异常。本期末各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期末余额（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2021041391	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结项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632906398	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	2,641,251.3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0000002339074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结项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518900010810188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13,982,569.21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276391344	超募户	23,811,902.4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450000002474773	氟维司群生产项目	39,939,788.45
小计	--	--	80,375,511.45

（二）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429,094,339.62 元，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尚未签署完成，公司实际尚未使用募集资金。2024 年 1 月，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已完成签署。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投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8110501012302381688	塞核苷酸单体产业化生产项目	131,567,100.00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01000351078007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160,497,1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城东支行	518900010810066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5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德支行	303063180013000059972	原料药产品研发项目	31,918,400.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8601111000009808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5,111,739.62
小计	--	--	429,094,339.62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见附表 1）。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见附表 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未违反监管机构相关规定。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5 月 28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提前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1 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在上述期间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 亿元，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350 万元。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6 月 10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自上述决议通过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6 月 8 日，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2023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自上述决议通过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5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所持有的现金管理产品明细如下：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1	华夏银行杭州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4,200	1.90	2022/6/15-2023/5/25	是
2	华夏银行杭州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5,000	1.90	2022/6/15-2022/11/4，赎回 1500 万 2022/6/15-2022/12/7，赎回 1000 万 2022/6/15-2023/2/17，赎回 300 万 2022/6/15-2023/5/25，赎回 2200 万	是
3	华夏银行杭州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	1.50	2023/7/5-赎回	否
4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6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1754（黄金挂钩）	3,000	1.56-2.80	2022/11/9-2023/1/9	是
5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0 天结构性存款 NNJ01932（黄金挂钩）	3,000	1.56-2.75	2023/2/8-2023/3/10	是
6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5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061（黄金挂钩）	3,000	1.56-2.75	2023/4/3-2023/4/28	是
7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201（黄金挂钩）	3,000	1.56-2.75	2023/5/8-2023/6/8	是
8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391（黄金挂钩）	2,800	1.56-2.70	2023/7/7-2023/8/7	是
9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537（黄金挂钩）	1,500	1.56-2.35	2023/9/7-2023/9/28	是
10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7 天通知存款	2,000	1.55	2023/9/28-2023/10/05	是
11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638（黄金挂钩）	1,500	1.56-2.45	2023/10/26-2023/11/27	是
12	招商银行连云港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2 天结构性存款 NNJ02736（黄金挂钩）	1,000	1.56-2.30	2023/12/07-2023/12/29	是
13	杭州联合银行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3,000	2.00	2022/6/17-2023/5/25	是
14	杭州联合银行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4,000	2.00	2022/6/17-2023/5/25	是
未到期理财产品合计			3,000	--	--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该议案经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本报告期，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无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合计 15,000 万元。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3 年 5 月 22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4,000 万元用于新建“氟维司群生产项目”，其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所属的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中 4,000 万元已转入“氟维司群生产项目”专户，其余 2,698.74 万元已转入公司普通账户。“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所属的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2、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表 1：

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9,817,941.5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248,589.0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933,509.4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05%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部变更（含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①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本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⑴）	至期投进度未达项目到定使状日期	项达预可用态期	本实的效益	期现效的益	是否达预计效益	项可性否生大化	目行是发重变
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无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	119,620,941.30	-30,379,058.70	79.75	2020 年 3 月	注 1	是	否			
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	无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192,371,794.67	210,737,794.67	-39,262,205.33	84.30	2023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是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021,155.00	36,438,865.49	-63,561,134.51	36.44	2022 年 12 月	注 2	是	否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无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9,705,639.41	37,985,908.02	-12,014,091.98	75.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氟维司群生产项目	无	不适用	40,000,000.00	40,0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39,850,000.00	0.38	2025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75,162,993.16	150,000,000.00	50,000,000.00	150,00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报告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五、六														

注 1：报告期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24,013.22 元。
注 2：报告期内推进 2 个原料药项目、4 个制剂项目，并取得注射用比伐芦定生产批件。

附表 2：

2023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4,000,0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部变更（含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①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本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达预可用态期	到定使状日期	本实的效益	期现效的益	是否达预计效益	项可性否生大化	目行是发重变
原料药制造与绿色生产提升项目	无	210,497,100.00	210,497,100.00	210,497,100.00	-	-	-210,497,100.00	-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塞核苷酸单体产业化生产项目	无	131,567,100.00	131,567,100.00	131,567,100.00	-	-	-131,567,100.00	-	2026 年 1 月		不适用		否	否	
原料药产品研发项目	无	31,918,400.00	31,918,400.00	31,918,400.00	-	-	-31,918,400.00	-	2027 年 10 月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60,017,400.00	52,265,796.23	52,265,796.23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报告期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四、五、六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0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监事会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0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29.59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5.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29,817,941.5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25,162,993.16 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38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杭州澳赛诺医药中间体建设项目	46,467.16	15,000.00
2	106 车间多肽原料药产品技改项目	32,972.07	25,000.00
3	多肽类药物及高端制剂研发中心项目	15,930.35	10,000.00
4	多肽类药物研发项目	5,941.00	5,000.00
合计		101,310.58	55,000.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能够使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所投资的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4-021
转债代码：118046　　转债简称：诺泰转债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 2,382.3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监事会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20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29.595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5.5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829,817,941.5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25,162,993.16 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38 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管理。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杭州澳赛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